

证券代码：688584

证券简称：上海合晶

公告编号：2025-042

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2 日

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塔路 558 号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42
普通股股东人数	14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530,157,77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530,157,77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9.668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9.6680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毛瑞源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

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9人；
- 2、 董事会秘书庄子祯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；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普通股	529,834,580	99.9390	295,005	0.0556	28,194	0.0054

（二）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1	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	11,829,912	97.3406	295,005	2.4274	28,194	0.2320

（三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龙航宇、高鹏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3 日